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为保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授予与解除限售契合公司的实际管理需要，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同时保障激励计划的公平性、有效性，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制定本考核办法。

一、考核原则

- 1、考核制度及方法公开化，考核过程程序化、规范化。
- 2、考核指标尽可能量化，并需要明确界定该项指标的定义及衡量方法，对于难以量化的行为指标，要求通过结果描述、关键事件记录方式进行客观评价。
- 3、考核指标及考核结果必须对考核人通知，被考核人对考核结果存在异议时，可向本单位绩效考核组织部门反馈。

二、考核范围

本办法的考核范围为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包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研发骨干、销售骨干和高技能人才等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三、考核机构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组织考核工作，运营管理总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负责配合开展相关工作。

四、考核制度

各类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其对应的考核规定执行。

五、考核体系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1、解除限售业绩考核条件

- （1）本计划限制性股票（含预留）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1、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2%（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6911万元； 2、公司2025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42%（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3、公司2025年 $\Delta EVA > 0$ ； 4、公司2025年创新业务收入较上一一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1、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2%（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2026年净利润不低于7948万元； 2、公司2026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61%（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3、公司2026年 $\Delta EVA > 0$ ； 4、公司2026年创新业务收入较上一一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1、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5%（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2027年净利润不低于9140万元； 2、公司2027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82%（且不低于同行业均值或对标企业75分位值）； 3、公司2027年 $\Delta EVA > 0$ ； 4、公司2027年创新业务收入较上一一年度的增长率不低于10%。

注：1. “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计算均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作为计算依据。计算上述考核指标均不含因实施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2. 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有增发、配股、实施债转股或发行优先股、永续债、可转换公司债券、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导致净资产变动的，计算考核指标时可剔除该事项所引起的变动额。3. 如对标企业或行业内相关企业因资产重组、业务重大变化、行业监管或经营环境等原因导致财务数据异常，公司董事会可剔除相关异常数据或对标企业。

2、对标企业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300557.SZ	理工光科	002272.SZ	川润股份
600992.SH	贵绳股份	002633.SZ	申科股份
300420.SZ	五洋自控	600860.SH	京城股份
300161.SZ	华中数控	300466.SZ	赛摩智能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000530.SZ	冰山冷热	002760.SZ	凤形股份
002132.SZ	恒星科技	300165.SZ	天瑞仪器
688355.SH	明志科技	688528.SH	秦川物联
002686.SZ	亿利达	002058.SZ	威尔泰
688115.SH	思林杰	873223.BJ	荣亿精密
300126.SZ	锐奇股份	600343.SH	航天动力
002342.SZ	巨力索具	300503.SZ	昊志机电
601002.SH	晋亿实业	002795.SZ	永和智控
002639.SZ	雪人股份	600243.SH	青海华鼎
300780.SZ	德恩精工	300091.SZ	金通灵
300417.SZ	南华仪器	000595.SZ	宝塔实业
002931.SZ	锋龙股份	300370.SZ	安控科技
002347.SZ	泰尔股份	002520.SZ	日发精机
603131.SH	上海沪工	300157.SZ	新锦动力

3、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的处理

本计划任一考核年度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市价较低值回购对应业绩考核年度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市价为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

根据本考核办法，激励对象只有在相应考核年度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才能部分或全额解除限售当期限限制性股票，个人绩效考核系数与解除限售比例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对应的会计年度个人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具体以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约定为准。

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解除限售比例的关系具体见下表：

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绩效考核系数	100%	100%	80%	0

考核年度考核合格后激励对象才具备当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资格，个人当期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绩效考核系数×个人当期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照授予价格与股票市价的孰低值回购。市价为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六、考核结果的反馈及应用

1、被考核者有权了解自己的考核结果，公司应当在考核结束后及时向被考核者通知考核结果。

2、如被考核者对考核结果有异议，可在接到考核通知的五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出申诉，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其考核结果进行复核，并根据复核结果对考核结果进行修正。

3、考核结果作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依据。

七、考核流程

1、公司及下属各单位按照管理权限，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分解，分别确定各单位、各被考核对象的年度任务目标，各单位、各被考核对象以此作为年度绩效考核的依据。

2、各年度末或下一年度初期，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

3、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对考核数据统一汇总、核查、分析，并形成考核报告。

八、附则

1、具体考核指标根据激励对象适用的绩效评价和管理制度制订。

2、本办法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由董事会负责解释及修订。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9日